

证券代码：835906

证券简称：科润股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南京科润工业介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8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5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聂晓霖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过慎重考虑，公司拟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经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关系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正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聘请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双方就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将在该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正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自协议生效之日起，将由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等相关义务。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拟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能高效、有序地完成此次主办券商的变更，现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2.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披露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事宜；

3.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批准、签署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各项协议、合同等重大文件；

4. 组织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申请材料，全权回复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

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制作、修订、报送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报材料；

6. 办理和实施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其他事宜。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变更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现决定于 2025 年 6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如下：

1、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南京科润工业介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南京科润工业介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9日